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8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指定保荐代表人蔡诗文先生、王青松先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收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王青松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履行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职责。为切实做好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中信建投证券指派刘博先生接替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一职，并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代表人为蔡诗文先生和刘博先生，持续督导期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刘博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5 日

附件：刘博先生简历

刘博先生，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硕士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多年，曾参与通威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通威股份公司债、双塔食品非公开发行股票、建新矿业借壳*ST 朝华、嘉应制药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